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59号院1号楼中坤大厦16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，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其中姜振军先生、张卫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的程序、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运营三洋铁路项目的议案》。

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投资建设运营三洋铁路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12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组成联合体参与三洋铁路项目设备和工程投标的议案》。

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组成联合体参与三洋铁路投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12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》。

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12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组成联合体参与天津地铁2号线、3号线股权转让及PPP项目投标的议案》。

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参与投标天津地铁二号线、三号线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及相关运营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12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7日